

附件 2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 上海考区有关疫情防控要求

为切实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考生应遵守审核现场的疫情防控要求，并在考前做好疫情防控排查。上海市教育考试院根据防控新冠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通过官方网站和公众号宣传、公布考试防疫要求，请考生予以关注并遵照执行。

1. 考生须提前在微信或支付宝上完成本人“随申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注册。2月26日前（考前14天），考生须下载并打印《2022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生健康安全承诺书》（见附件2，以下简称《承诺书》），做好备考期间个人日常防护和健康监测，按要求如实、完整填写《承诺书》相关信息和健康数据并签字确认，考生对《承诺书》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2. 建议考生考前14天若非必要不要离沪。考生考前14天内有境外或非低风险地区活动轨迹的，或者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患者、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以及其他被疾控部门通知要求集中或居家健康管理的人员，或治愈未超过一个月的病例、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不得参加考试，并按本市疫情防控最新规定进行处理。

3. 考生在考前14天内如有发热、咳嗽、咽痛、呼吸困难、呕吐、腹泻等症状，应按规定及时就医。考前14天内出现体温 $\geq 37.3^{\circ}\text{C}$ 的考生，须持考前48小时内新冠肺炎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作为考试当日入场凭证。

4. 考试当日，考生必须在开考前 60 分钟到达考点，预留足够时间配合考点工作人员进行入场核验。考生入场必须持当日更新的本人“随申码”绿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并接受身体健康检测。“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 14 天内有外省市活动轨迹的，须提供在沪 48 小时内新冠肺炎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电子版或纸质版均可，下同）。不能提供核酸检测阴性报告者，不得入场。在身份核验环节，考生须出示填写完整的《承诺书》、纸质版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证件不齐全者不得进入考场。《承诺书》每场考试一张，应在入场时交予考点工作人员。

5. 考生须自备口罩，除核验身份环节外应全程佩戴口罩。工作人员须全程佩戴口罩。

6. 考生两次体温检测 $\geq 37.3^{\circ}\text{C}$ ，须提供 48 小时内新冠肺炎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经考点防疫工作人员检查通过，安排考生通过专用防疫特殊通道至备用隔离考场考试。

7. 考生入场时检测体温正常，但在考试过程中出现干咳、发热、气促、流涕、腹泻等异常状况，应立即向监考员报告，安排进入备用隔离考场考试。

8. 考试结束后，考生须听从考点安排分批、错峰离场。

9. 发热考生以及考试过程中身体出现异常状况的考生须按照防疫要求，配合做好当天考试结束后疾控中心的现场采样工作。采样后，由考点告知考生本人落实好相关防护措施，实施考点和住所“点对点”的闭环管理。

10.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本市最新疫情防控要求执行。

所有考生是否需要在考试当天携带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入场，请务必关注上海市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及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发布的相关信息。